# 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硃批諭旨卷四十一二

詳校官編修臣繆晉



硃批諭旨卷四十一

硃批高成齡奏摺

雍正二年六月初八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奏爲敬陳末議事臣近閲邸抄見内閣交出請禁提解火耗之條奏臣竊不能無議伏思直省錢糧正供之外向有耗羡雖多寡不同皆係州縣入已但百姓既以奉公即屬

朝廷之財賦蒙
皇上體恤羣臣通院司道府而酌盈劑虛以補其常俸之不足俾大小臣工溥徧均沾其法至善今如條奏所云竟以耗羨爲州縣應得之物上司不宜提解殊不知耗羨與節禮原屬相因上司不提解耗羨屬官必呈送節禮夫下屬既送節禮以取悅上司則有所恃而生其挾制必至肆行無忌上司卽有所聞亦礙於情面狥隱不言損名節敗官常賤

民膏虧

國帑實由於此若禁止餽遺一槩不許收受其不肖

上司必將尋隙勒詐別生事端恣其無饜之求即

有淡薄自甘者思欲屏絶餽遺而上司衙門別無

養廉枵腹辦事勢實難行故臣愚以為州縣耗羨

銀兩自當提解司庫聽憑大吏酌量分給均得養

廉洵天理人情之至也況耗羨提解於上則通省

遇有不得已之公費即可支應而不分派州縣上

司既不分派則州縣無由借端科索里甲是提解
耗羨亦可禁絶私派豈非因時制宜之要務乎再
閱條議謂提解火耗定限每兩若干不得寓撫字
於催科等語如山西一省現將州縣火耗逐一詳
查酌減較之昔日已減大半若不限以一定之數
不肖州縣反得任意多徵今既固封糧櫃又較定
分數州縣不能入已誰肯多徵是提解耗羨卽禁
止濫加亦撫字之一法也又謂公取分撥非大臣

鼓勵屬員之道殊不知上司即清慎禔躬亦必有請幕賓養家口之費與其暗收餽遺常懷貪黷之懼何如明分養廉共拜
聖主之賜且既不受餽遺則亦無所贍狥廉者薦之貪者劾之未必非砥礪廉隅之道也至以羨餘賠補虧空如前任巡撫有彼此通融之處則無辜者爲人賠墊虧空者事外優游實非情理之平今撫臣諾岷將每年存貯耗羨銀二十萬兩留補無著虧

空之處先經

奏明一遇虧空之員卽照例叅革離任先於任所原籍搜查衣物產業令其自行賠補如果家產盡絶逾限不完將本犯正法之後方以留貯耗銀補其虧項仍將補過某人虧空銀兩數目造冊

題報旣無絲毫假借又無分釐染指何至有假捏虧空希圖幫銀如從前之弊竇乎惟是有治人無治法倘或上司不肖借名提解自便其私如條議所

慮亦未可定臣請

皇上敕下直省督撫俱如山西撫臣諾岷所奏將通省

一年所得耗銀約計數目先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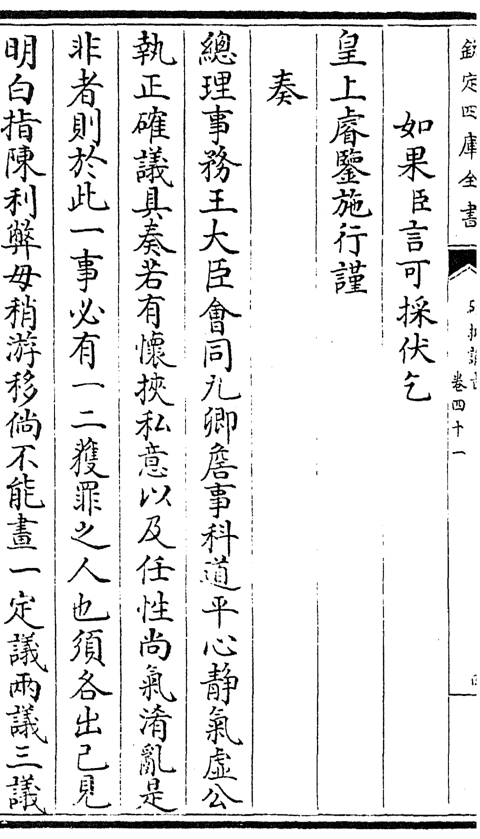
奏明歲底將給發養廉支應公費留補虧空若干之

處一一具摺陳

奏則

電照之下誰敢侵吞總之耗羨非州縣之已資應聽分

撥於大吏提解乃安全之善策實非為厲於屬員





如果臣言可採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卿詹事科道平心靜氣虛公執正確議具奏若有懷挾私意以及任性尚氣淆亂是非者則於此一事必有一二獲罪之人也須各出己見明白指陳利弊毋稍游移倘不能畫一定議兩議三議皆可劉爍仍著入班與議

雍正二年九月十四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恭請

皇上萬安

朕安閱爾條奏耗羨一事甚屬可嘉又條奏敎官一事

前此雖經有人言過不如爾奏之詳悉透徹俱經交發

廷臣會議矣

同日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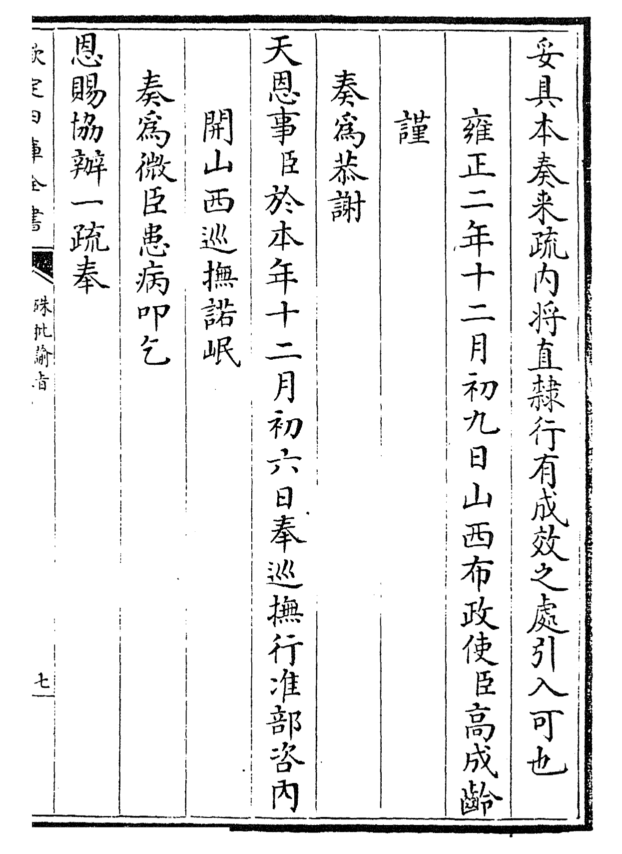
奏爲請將丁銀歸入地糧以便徵收以均苦樂事竊

惟

國家正供首重地丁錢糧地糧則計畝徵收丁銀則按戶完納但地畝之生息有常而戶口之貧富不等所以地糧易納丁銀難徵況富室田連阡陌竟少丁差貧民無地立錐反多徭役以致丁倒累戶（此等不雅馴之語題本中俱當刪去）戶倒累甲甲倒累里晉省俗例相沿已久在民則有苦樂不均之歎在官則有徵收不力之叅官民交累法宜變通伏思我

皇上留心民瘼每事諮詢臣職司錢糧旣知丁傜苦累
敢不殫心籌畫查山西通省民屯田地共額徵銀
二百三十二萬六千四百六十五兩零民屯丁傜
共額徵銀六十五萬一千六百八十五兩零請照
直隷新定之例通盤合算將通省地糧之內約計
應納地糧一兩者隨辦丁銀二錢八分一毫零如
此則有糧者始有丁有丁者即有糧一轉移之間
民累可以豁免

國課不致逋欠矣至編審原爲定例五年仍一舉行清造版籍推收錢糧以備稽查其舊存之丁與滋生之丁俱永不加賦如此則丁隨產辦苦樂旣均徵輸亦易杜弊省煩實爲妥便如果臣言可採伏乞
敕部議覆施行謹
奏
此論甚好現今山東地方朕亦諭令踵行爾與撫臣商



妥具本奏来疏内將直隸行有成效之處引入可也

雍正二年十二月初九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

謹

奏爲恭謝

天恩事臣於本年十二月初六日奉巡撫行准部咨内

開山西巡撫諾岷

奏爲微臣患病叩乞

恩賜協辦一疏奉

旨山西巡撫事務著高成齡協辦該部知道等因行文
到臣臣聞
命自天感懼交集隨欽遵於初七日爲始朝夕赴巡撫
衙門協同辦理惟竭盡駑駘之力稍報
聖主知遇之恩於萬一伏查巡撫諾岷係染痰火之證
左手左足不能動履惟幸秉質健壯可望痊愈俟
調養何如臣再繕摺奏
聞謹

奏

知道了晉省聞已得雪為何未經奏報

雍正三年二月初八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為奏明雍正元年耗羨銀兩事伏查晉省州縣徵

收錢糧火耗每正項一兩竟加耗三四錢雍正元

年五月十二日撫臣諾岷到任後仰體

皇上軫念民瘼至意酌議裁減止以加二為率通省耗

銀約計五十萬兩經撫臣奏明除應給各官養廉

並通省公費等項需銀三十萬兩外扣存銀二十萬兩彌補無著虧空統俟收齊耗銀之日將收除實在數目造冊奏

聞等因遵照在案今查雍正元年分按各州縣收耗實數共銀四十九萬五千六十八兩零內除条革各官虧空未解耗銀五萬三千五百一十九兩零現在行追民欠未完耗銀一萬四百五十兩零外實收耗銀四十三萬一千九十八兩零內扣存司庫

彌補虧空銀二十萬兩給發過各官養廉共銀一十一萬五百一十三兩零給發各州縣雜項繁費并傾銷脚費以及

御塘馬匹加增草料共銀二萬一千二百四十二兩零又通省公費共銀七萬一千一百兩零尚餘剩銀二萬七千五百四十一兩零臣謹造冊進呈

御覽至扣存銀二十萬兩應補何員何項虧空之處俟

叅革各官審明定案追變無著之後奏請抵補再

各官養廉因本年耗銀有叅革各員虧空不敷經
前署司田文鏡與撫臣議定俱以撫臣諾岷五月
十二日到任清查之後算給合併聲明謹
奏
此事爾與新撫臣伊都立商酌行之
同日又
奏爲奏明事竊照晉省火耗經撫臣諾岷奏請提解
以爲通省公費各官養廉及彌補虧空之用實屬

正大公平但恐日久弊生或不肖上司借以自便任意侵吞亦未可定是以臣請每於歲底將用過數目一一具摺報銷在案查雍正元年正項錢糧因各官虧空牽扯葛藤必須徹底清查先經撫臣奏明寬限今已逐一查明於雍正三年二月初六日奏報訖其元年火耗銀兩臣亦查明另行造冊摺奏外嗣後各年正項錢糧俱按例限奏銷其該年火耗亦即於奏銷正項之日將用過及存貯並

未完數目一一具摺奏報無庸遲滯滋弊庶公務

既完侵吞自無矣相應再爲

奏明謹

奏

覽奏已悉倘遇不肖上司豈比一摺奏報遂能止其侵

吞耶凡事總在實行不在虛言勉之

雍正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

謹

奏爲敬陳末議事竊臣一介庸愚蒙
皇上知遇殊恩夙夜兢兢凡有關於錢糧一事靡不悉
心籌畫臣見山東撫臣陳世倌條陳有州縣錢糧
先解巡撫衙門抽鞘驗兌等語竊不能無議焉巡
撫乃封疆大臣總理通省刑名錢穀事極繁重而
州縣之起解錢糧者每日必有數起或多至數十
起若逐處抽鞘驗兌恐亦不勝其煩且巡撫衙門
乃關防重地啓閉各有其時州縣解到錢糧勢不

能隨到隨即彈驗多一番守候即多一番盤費況巡撫衙門非若藩司有內庫外庫今將盈千累萬之銀委置於封鎖衙門之外尚有疎虞誰任其咎種種大有未便在條奏之意原恐不肖州縣赴司兌銀有短少至數十兩數百兩者有止將空批掛發全無銀兩交兌者亦有布政司扣底別項竟不將批繳院遞發者思欲預防其弊殊不知掛批繳批發批巡撫衙門自有號簿稽查設布政司與州

縣各官上下扶同通融掩飾恐非一彈驗之法即可杜絕其弊也此巡撫驗鞘之說臣再四思維毫無裨益徒滋煩擾故不揣冒昧奏請

聖裁如或臣言可採伏乞

皇上特頒諭旨免解巡撫衙門彈驗實於錢糧有益謹

奏

此事朕如何特頒諭旨令其免解前於陳世倌條奏時

朕亦未降特旨命各省通行所以數省有言不便者並

未强其遵奉也既云種種不便爾等於彼時為何不分析敷陳而含糊照行今欲復行改易亦須檢舉錯悞具疏題明方可議改朕豈可代爾等任屢屢更張之咎耶

雍正三年十月初四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爲奏明事竊臣備查晉省各官虧空尚有無著銀九十餘萬兩内除(糸+条)草大同府知府欒廷芳贓私銀三十三萬兩零原非正項錢糧應嚴追賠還無庸代爲彌補外實止無著虧空銀六十餘萬兩查

通省耗羨自雍正元年至三年每年扣存銀二十萬兩三年內共應扣存耗銀六十萬兩足以抵補其作何彌補之法及遵奉

上諭虧空清理火耗亦可漸減之處應聽撫臣酌議

奏請

聖裁緣臣兩年不獲瞻覲

天顏依戀之私與日俱深爲此繕摺恭請

皇上萬安伏乞

睿鑒謹

奏

無事往返徒然僕僕於道路耳況爾已於前歲見朕係

朕所知之人何必又為入覲之請耶

雍正四年四月十六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為奏

聞事竊照山西督臣伊都立進京蒙

皇上特恩令臣署理印務地方諸事理應據實奏

聞令有大同鎮總兵官王以謙患病先經督臣伊都立

風聞卽諭令大同府知府許惟訥確訪今據該府

稟報鎮臣王以謙係正月二十八日中風近覺少

愈尚須兩人扶掖而行猶未能出堂視事等語臣

思總兵官係地方大員關係緊要今經患病相應

具摺奏

聞謹

奏

奏聞甚是病後扶掖猶能步履何妨但不知心中明白神氣清楚否詢明再奏以聞

雍正四年五月二十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為奏

聞事竊照山西地方入夏以來屢獲甘霖到處普遍據各屬申報二麥秀發豐收可必因天氣較往歲稍涼收割畧遲是以各屬尚未報有收成分數臣已分檄行查俟到日即當具

奏惟霍州黎城潞城武鄉等四州縣於五月初六初

從來冰雹為災不過一路不至寬廣朕意即此數十村

七初九等日忽遭冰雹打傷麥苗數十村莊臣據

之禾苗亦未必盡皆損壞當加確查遇災重者加意撫

報即委員攜帶銀兩分途前往會同各該地方官

恤毋致失所

確查賑濟並借給倉穀飭令及時補種秋禾勿致

失所臣查山西地方所患惟在旱荒今雨水充足

通省成熟雖有幾處雹傷可以無煩

聖慮但事關地方被災臣不敢壅於上

聞為此繕摺謹

奏

地方上之成熟及災傷情形只管據實奏聞朕自能通

盤折準知其分數之多寡

雍正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

謹

奏爲請運制錢以便軍民事竊惟錢文原爲民間日

用必需我

皇上軫念民依於制錢一事時須

上諭嚴查私燬禁止私錢復收買廢銅以資鼓鑄臣職司錢穀留心稽查晉省換錢一貫內雍正通寶錢僅二三十文查山西省距京師不過千有餘里而錢之行於山西者甚少總因脚價繁重商賈難於販運此所以未能流通也制錢不流通則錢價必貴今山西嚴禁私錢之後每銀一兩僅易錢九百文上下不等錢價日昂則升米尺布其價暗增實不便於窮民臣不揣冒昧敬酌一流通制錢之法

為我
皇上陳之查山西每年約需兵餉銀八十萬兩有奇請
自雍正五年為始將山西兵餉以銀八錢二搭放
每年計需錢一十六萬貫於春秋二季撫臣給咨
差員預先赴部請領到晉分寄布政司及散餉各
道府庫內每錢一貫作銀一兩應領兵餉一兩者
止給銀八錢搭錢二百文扣存錢價銀一十六萬
兩歲底報明戶部聽候撥用不數年間將見制錢

充裕則錢價自平兵民均有利益再查搬運制錢
係充兵餉應請照解送餉銀之例領給勘合由驛
遞陸續運發山西旣不糜費脚價且免道路疎虞
臣愚昧之見未知當否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御批諭云未見顏色而言誠乃此奏之謂歟閱爾前奏禁
錢之議已知伊都立暨汝二人之才識庸常並未籌及

事之始終可行與否今據此觀之果不謬也若依爾等所論施行更不知作何光景爾等才具中平之人只宜安分自守勿為效顰之舉凡事小心不可妄動須知才之一字非比操守可以強而能之也

同日又

奏爲恭謝

天恩事竊臣一介庸愚蒙

皇上不以臣爲不才兩次恭膺

特旨令臣協辦巡撫事務繼又令臣署理總督仰賴
皇上指示幸免隕越受
恩愈重報稱愈難今又因山西督臣伊都立調補江西
巡撫將巡撫關防等項齎送到臣臣隨遵例祗受
訖臣惟有矢公矢慎益加勉勵以供臣職所有微
臣感激之私理合繕摺恭謝
天恩謹
奏

爾之才情識見雖屬平常安分守己慎重錢糧頗為稱職令署理巡撫印務不過暫時惟宜循規蹈矩毋踰繩墨不得妄恃己見有所損益恐致錯悞也慎之

雍正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為據實奏

聞事竊查山西通省州縣所貯各案倉糧現今實貯在倉者業有八十五萬石零各屬社倉又勸捐一十

四萬石零合計一百萬石有奇固已有備無患矣

近又蒙

皇上允前任學臣劉於義條陳每年動銀六萬兩買穀建倉分貯各屬前任督臣伊都立又摺奏在於蒲州添買穀二萬石平定州廣昌縣各添買穀一萬石臣隨將應買穀石俱經詳明督臣在於雍正四年公費銀內估照時價陸續分給各州縣俟秋成後買貯但今年入夏以來得雨甚遲秋成歉薄穀

價畧昂並隣近北直之平定州蔚州廣昌縣一帶地方又因商民搬運穀價亦昂茲當歲暮天寒查據此數處所報穀價每倉斗一石價銀七八九錢不等業已騰貴若再一時併糴則穀價日昂恐違
皇上軫念民食之至意臣隨飭令將已買穀石加謹收貯其未足之數停其採買統俟明秋再行買貯至太汾潞大四府澤遼沁忻代保六州均獲豐收穀價亦平自應照舊購買以廣蓄儲理合繕摺奏

聞謹

奏

如此通融辦理是極甚屬可嘉

雍正五年六月初六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爲恭謝

天恩事竊臣一介寒微至愚極陋蒙

皇上知遇之恩補授山西布政使職司錢糧總滙夙夜

兢兢嘗恐才不勝任乃

皇上不以臣爲不才屢次恭膺
特旨署理督撫事務受
恩愈深報稱愈難兹緣撫臣德明入都臣復循例護理
撫篆惟有益加勉勵以仰報
天恩於萬一耳爲此繕摺恭
謝謹
奏
近日以来觀汝頗有昏憒光景亟當加慎

雍正五年七月初六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爲恭謝

聖訓事竊臣於六月初六日繕摺恭謝

天恩奉到

硃批諭旨臣跪讀之下不勝惶恐伏思臣蒙

皇上殊恩俾司錢糧總滙復循例護理巡撫印務雖夙

夜敬謹不辭殫竭心力奈才具平庸識見短淺以

致一時踈忽事有錯誤乃蒙

皇上覆幬洪恩不立加嚴譴仍
恩諭諄諄予以自新之路臣清夜捫心感激涕零惟仰
遵
聖訓振作精神以圖報
高厚之恩於萬一耳所有微臣惶恐感愧之忱理合恭
摺奏
謝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不可以鄉原自居不可釣虛聲而貫實禍不可博衆譽而負君恩勉之慎之潔己奉公毋偏毋黨更將言行相符四字時刻警惕勿懈如裴律度張楷楊名時鄭任鑰李紱等皆可為榜樣若癡迷不悟覆轍相尋噬臍何及

朕知遇之恩當惜爾父母生育之身當惜千秋史册之名尤當惜能以大者遠者權量審度而行之則萬無一失矣

雍正五年七月初十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
奏為敬陳末議事竊臣蒙
皇上知遇之恩俾司錢糧總滙凡有承追各案無不竭
力督催悉心籌畫冀圖早清帑項歷今數年總計
各案虧空除已完銀兩外尚有未完銀五十八萬
一千兩有奇此未完内有無可著追者約計一十
一萬六千餘兩已據承追各官出具任所並無隱
匿印結存案臣又詳請撫臣移咨各旗省再為確

查家產果否盡絕俟原籍本旗該管各官保結到
日將實在無可著追之項同新撫臣易議請
旨外其有可著追者約計四十六萬四千七百餘兩內
有題准徵補之民欠任所搜查之衣飾以及別州
縣分賠墊解撥補銀兩凡在本省催追者臣已不
遺餘力設法追變陸續完補惟是外省分賠借欠
人員及原籍本旗家產等項俱經移咨各旗省追
變而原籍外省因無承追定限又無不力處分任

意遷延殊與

國帑無補況此等借欠人員不及時催追保無逃亡事故田地房產不及時變賣必致傾圮荒蕪日久月長勢將有著之項亦歸於無著矣仰請

皇上敕部將原籍外省承追各官與任所各官一例定限倘逾限不完卽令本省督撫查叅議處其本旗查追者亦照此勒限嚴追務將分賠借欠銀兩依限完解原估家產速行變賣如此則承追各官畏

懼考成自必上緊追變而虧項得以速結矣如果

臣言可採容臣另行恭疏具

題并造細冊送部查核伏乞

皇上睿鑒批示施行謹

奏

悉能以此以任勞任怨居心可免將来之禍始終受朕

恩眷應具疏題奏但恐已遲未必有益耳

雍正五年八月十六日監察御史臣性桂護理山

西巡撫印務布政使臣高成齡按察使臣蔣洞謹
奏爲奏明事竊臣性桂於本年七月十三日欽奉
上諭命往山西看審澤州匪類妖言聚衆一案隨於七
月二十一日馳抵太原謹將
諭旨傳知護理巡撫印務布政使臣高成齡按察使臣
蔣洞敬謹領受遵行查此案未奉
上諭之先臣高成齡臣蔣洞已將現獲之焦明山翟斌
如張奎王正等屢經嚴行審訊據各犯供欲抄搶

富戶王家衛家陳家或供欲謀搶州縣或稱不知根由威脅裹去等情在案嗣臣性桂抵晉臣高成齡臣蔣泂公同將先獲之焦明山翟斌如等及續獲之郭海龍張進斗等逐日隔別研訊又互相質對所有各犯口供謹先約畧敬録奏

聞又據翟斌如供稱張冉公教中有立天後會經一部係元亨利貞四本內俱是洩漏天機的話等語臣等隨嚴檄搜查據澤州知州劉毓岳在李自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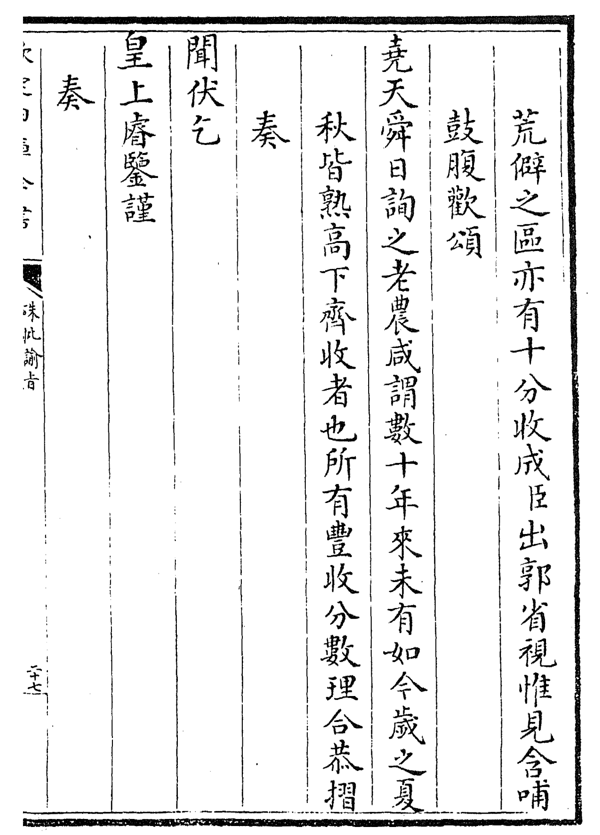
家內起獲元亨利貞四字號經四本臣等閱經內
語句皆狂謬不解謹將經文四本齎呈
御覽仍請發回晉省以便追究經從何人置造根由審
訊確情正在繕摺間又據澤州報稱頭目楊世龍
及伊子楊鐵山田瓜郎陳志榮及伊子陳雲周已
經拏獲等情八月十三日又據澤州知州劉毓嵋
詳稱八月初十日續獲要犯陳桂并將訊問該犯
口供呈報前來臣等據供隨飛咨河南督臣嚴飭

查拏供內有名案犯俟解到一併細加嚴訊合併
聲明謹合詞恭摺奏
聞仰祈
睿鑒指示施行謹
奏
覽所奏情由已悉人犯隨獲隨審閱此四本妖妄邪書
有壬辰字樣的非目下所編輯者光景尚不止此務將
此經作自誰手究出根由但亦不可濫加刑訊將要犯

盡致斃命則案反難結矣其餘未獲人犯當速行密設賞格嚴督擒捕務獲萬不可株連良善拖累無辜慎之密之

雍正五年九月十六日山西布政使臣高成齡謹奏為恭報

盛世豐年十分收成事竊查山西地方連年時和歲稔今年雨水更屬調勻茲當百穀咸登之候行據各屬所報分數俱足十分而大同朔平二府在邊遠



荒僻之區亦有十分收成臣出郭省視惟見含哺

鼓腹歡頌

堯天舜日詢之老農咸謂數十年來未有如今歲之夏

秋皆熟高下齊收者也所有豐收分數理合恭摺

奏

聞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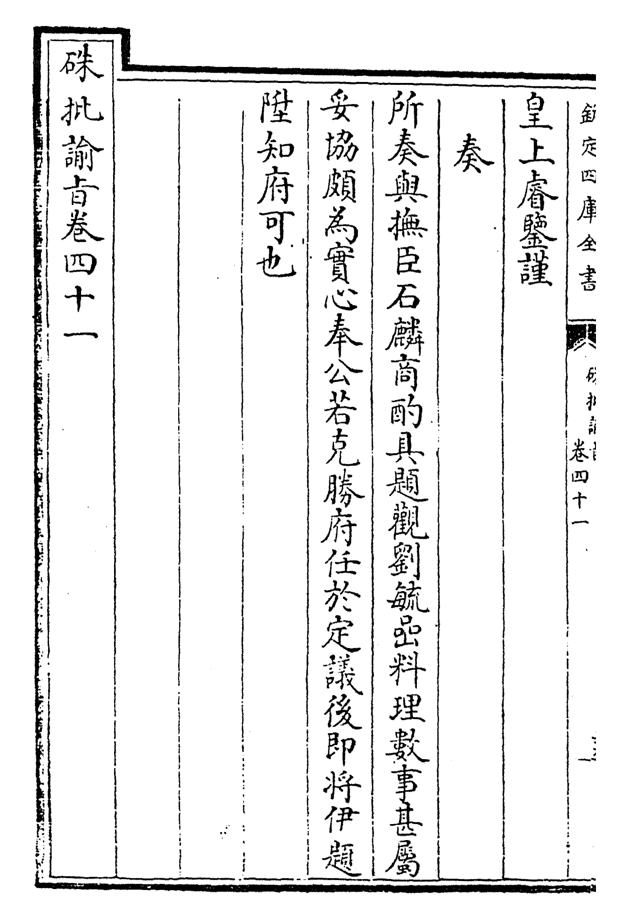
朕以手加額覽之仰賴
上天賜此豐年亟當勸諭百姓積蓄為要至於倉儲尤當竭力及時補足務令充實勉為之

同日又
奏為敬陳末議仰祈
睿鑒事竊查前任撫臣諾岷因太原平陽二府向以數十州縣統隸於一郡實有鞭長莫及之勢於雍正二年間

題請以太原府屬之平忻代保四州平陽府屬之蒲
解絳吉隰五州改爲直隸州分其勢以專其責區
畫未嘗不善臣歷晉五年於通省地方之險易繁
簡留心訪察有尚須籌畫之處敬爲
皇上陳之查蒲州西通秦蜀南隣豫省實爲三晉咽喉
之地且中條雷首等山層巒疊嶂姦宄易藏而本
州賦稅及猗氏臨晉萬泉榮河四屬錢糧又倍於
他郡至澤州界接中州路通南北且逼近太行山

綿亘千有餘里深邃莫測民情狡悍尤稱難治之區而本州賦稅及高平陽城沁水陵川四屬錢糧亦稱繁重僅設知州一員原不足以資彈壓且直隷知州職在親民既有刑名錢穀之任分司率屬又有督理盤查之責再加以稽查匪類巡察山鄉則該員即有兼人之才亦斷無分身之術豈能於地方必無貽悮以臣管見莫若陞州為府另設知府一員同知一員經歷一員而改蒲澤為附郭之

首邑以一郡統轄五屬則有知府以專其督察有
同知以資其佐理有經歷以備其差遣使蒲澤二
令專理一邑之事教化巡緝撫字催科悉心辦理
似於
國計民生大有裨益至城池學宮俱仍其舊惟衙署
之作何添設俸工之作何支銷容俟請
旨准行之日再與新任撫臣石麟詳議具
奏是否可行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所奏與撫臣石麟商酌具題觀劉毓崑料理數事甚屬妥協頗為實心奉公若克勝府任於定議後即將伊題陞知府可也

硃批諭旨卷四十一

硃批諭旨卷四十二

硃批索琳奏摺

雍正四年七月初六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索

琳謹

奏為恭報微臣到任日期事竊臣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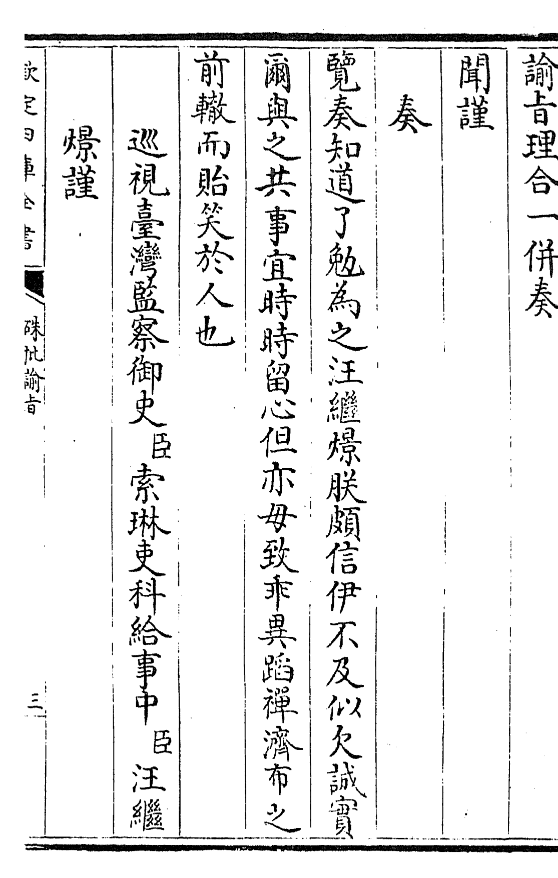
皇上隆恩令臣巡察臺灣地方於雍正四年三月十九

日恭領

聖訓隨於二十二日起身於七月初二日抵署望
闕叩頭謝
恩任事訖臣所過山東江南浙江等處二麥豐茂米價
亦平五月十一日至福建浦城縣地方上米價值
每石一兩較之舊冬今春實減四五錢之數然農
田望雨甚殷幸於十二三四等日連沛甘霖閭閻
懽悅俱得盡力南畝而灘河雨後水漲臣亦得放
舟南下也十九日抵省城一路雖見田禾徧插秪

以福建民稠田少今當青黃不接之時商販偶稀米價遂長至一兩七八錢不等聞地方大吏斟酌時宜先将存倉穀石出糶一面遣員往浙江江西買米平糶故市價稍平從省至臺所經興泉二府雖早稻俱已将實其米價亦如省城之貴惟廈門米價止一兩三四錢今臺地早稻已收且又播種於六月二十八及七月初一初四初五等日甘雨連沛田疇霑足目下上米每石價值一兩一二錢

小麥每石一兩三四錢其奏
旨運濟漳泉二府之米五萬石經臣查案已於正二三
四五等月如數運足矣除驗看臺澎兩協大操及
臺郡雨水情形並六月內臣未到任之前彰化縣
界水沙連生番傷害諸羅縣治收麥民人一案俱
經巡察給事中臣汪繼燝同臣另摺具
奏外所有微臣到任日期並自京至臺經過地方所
見年景米價緣前奉有諸事留心之



諭旨理合一併奏

聞謹

奏

覽奏知道了勉為之汪繼爆朕頗信伊不及似欠誠實

爾與之共事宜時時留心但亦毋致乖異蹈禪濟布之

前轍而貽笑於人也

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索琳吏科給事中臣汪繼

爆謹

奏為恭報臺澎兩協操期驗閱已竣事竊查臺灣鎮標陸路營大操於去年十一月内經前任滿御史
臣禪濟布公同道府驗閱先行具摺奏
聞并聲明臺澎兩協已飭水師將領勤加演習俟臣汪繼爆到日會同簡閱嗣臣汪繼爆於二月初四日蒞任准臺協副將陳倫炯訂於三月初八日先演陸路十九日次演水操臣汪繼爆隨與禪濟布并鎮道等公同臨閱陸操則步伍整齊水操則進退

合度施演鎗礮籐牌等藝頗稱嫺熟其澎湖一協

先因副將董方稟稱時當巡哨且值撥護餉銀在

澎船隻無幾另期具文申請令於六月十六日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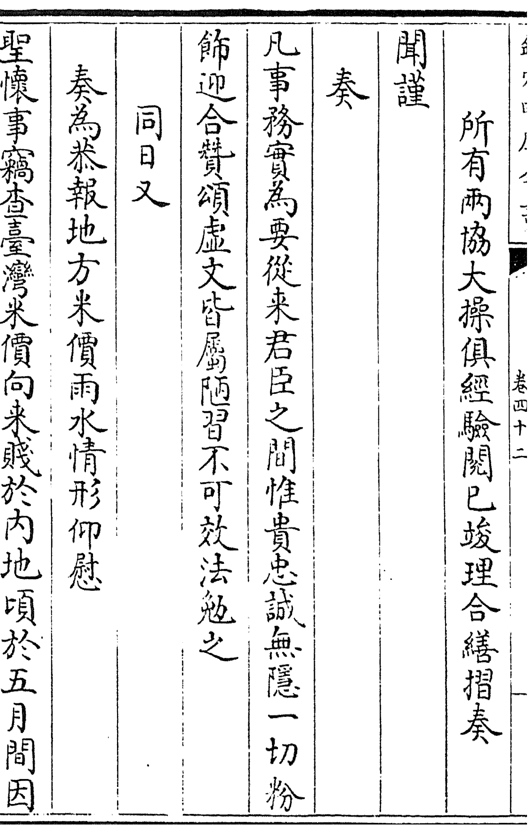
任滿御史臣索琳路經澎島候風之暇該協即請

留閱視隨於十九日看演陸操鳥鎗籐牌俱各精

熟又於二十二日看演水操開合攻擊人船便利

此皆我

皇上聖武宣昭恩加海外所以士卒歡騰咸思自奮也




所有兩協大操俱經驗閱已竣理合繕摺奏
聞謹
奏
凡事務實為要從來君臣之間惟貴忠誠無隱一切粉
飾迎合贊頌虛文皆屬陋習不可效法勉之
同日又
奏為恭報地方米價雨水情形仰慰
聖懷事竊查臺灣米價向來賤於內地頃於五月間因

福建省城及泉漳等府米價高昂俱向臺灣採買辦運以致有粟之家居奇觀望價亦漸長今内地已經豐收赴臺採買者漸少價仍平減每米一石約值銀一兩一二錢不等海外黎民可免穀貴之虞矣再查臺郡四邑田禾仰賴

皇上福庇今歲自春徂夏雨暘時若早稻已盡登場稍遲者俱暢茂堅實最晚者亦秉時樹藝民情歡躍比户盈寧此皆我

爾等巡視諸臣及守土各官身在其地刑政攸關實居大半何得盡歸功於朕耶

皇上體恤民隱感召

天和致此豐亨豫順之象臣等叨蒙

簡命巡視茲土見此及時之雨澤欣逢

盛世之休徵不勝歡忭之至理合據實奏

聞謹

奏

覽奏曷勝欣慰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雍正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據諸羅縣稟稱六月十

八日據柴裏社通事高歉土官皆知里等轉據莊

民劉日魁報稱伊夥計陳登攀劉尚伯劉士鐸劉

連清劉應遠等五人本月十七日早因往斗六東

埔地方探收芝麻被生番殺死等情報明到縣隨

經帶同仵作前往相驗俱稱被殺死是實即著各

屍親收殮看守復據甲頭廖士乾稟稱拾有番弓

一把箭五枝番牌一面呈驗隨令通事土官等看認僉稱是水沙連內山生番所用等供除一面訪緝兇犯務獲究審外先將驗訊供詞緣由通報到

臣衙門臣查兇番肆橫大槩在彰化縣地方然與諸羅縣僅隔虎尾一溪而內山之路逕實綿亘相接今據諸羅縣稟報驗看番遺兇器并躧明來往蹤跡亦屬水沙連內生番攀越大山邁虎尾溪而南遂至斗六東埔地界則是因彰邑既經守禦不

能逞兇於彼復又流毒於此除飭諭該地方文武
嚴緝務獲并令兵役土官鄉保等加謹巡防守禦
外事關生番殺人理合繕摺奏
聞謹
奏
知道了地方上凡遇此等案件當加意察理尤宜與督
撫大僚和衷共濟高其倬非滿保可比乃朕所委信股
肱之臣爾等所聞所見一面奏聞一面就近行知伊太

有不秉公推究悉心商辦之理遵諭而行可也

雍正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索琳謹

奏為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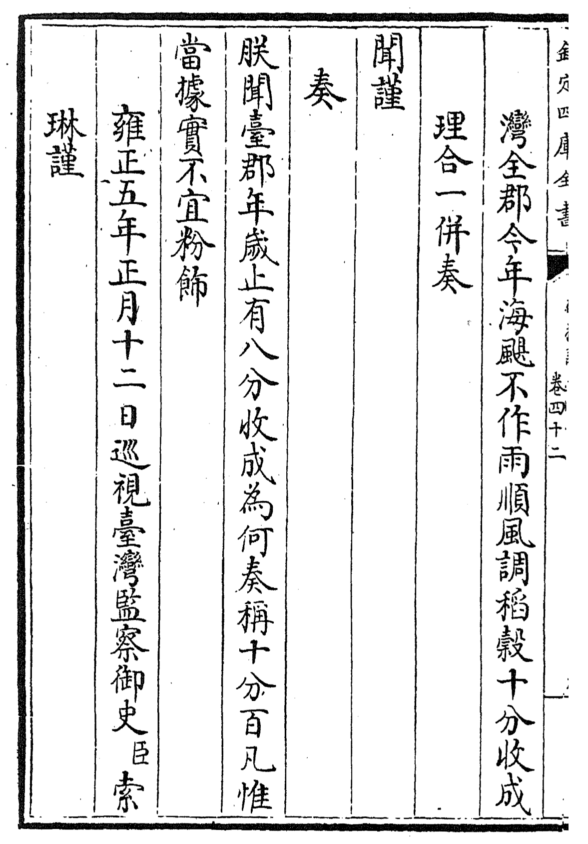
聞事雍正四年九月初二日據鳳山縣知縣並南路營叅將稟報據港西里新東勢莊管事等稟報新東勢莊佃民邱連發家傭工人邱雲麟於八月二十二日往埔種作被生番殺害等情十月十九日據

彰化縣知縣並淡水同知禀報據垻山社通事具禀本月初二日南日社熟番大宇加六歇等共十一名同往東勢山邊砍木被山内生番五十餘人突出殺死甘仔歇老欝等四名又箭傷二名等情十月二十二日又據彰化縣知縣禀報據猫羅社阿密里莊管事具報本月初八日初更時分生番二十餘人各帶弓箭鏢鎗木牌到莊殺死佃人邱末又鏢傷佃人林福等情十月二十三日又據北

路營參將並彰化縣知縣禀據半線汛千總報稱南北投鎮番寨守禦竹脚藔民壯朱八於本月之十五日在水沙連河邊被生番殺死并奪去所執七十二號鳥鎗一桿等情先後各到臣衙門除飛飭各該文武加意防禦外伏查臣到任後自七月以至十月南路計一案傷佃民一人北路計三案傷民番共六人似此光天化日之下蠢爾醜類乃敢横行無忌若不勦捕以彰

天威何以懲創各番使知歸化正擬一面繕摺奏明一面咨商鎮臣林亮發兵勦捕隨據臺廈道吳昌祚先於八月間奉督臣高其倬調赴省城今回至厦門島先遣家人於本月二十二日到臺密稟伊主吳昌祚業蒙督臣委交令箭三枝令統臺兵並調淡水同知王汧一同進勦臣擬俟吳昌祚到臺之日星即同至水沙連一帶番境相機勦撫則南路兇番自必聞風膽落可不討而歸誠矣再臺

斯乃不得已之舉所謂應兵也申之以討罰自當畏威欽述然終非長策全在地方文武大吏秉公執法約束兵民不與之啓釁結怨彼此相安方為妥協且生番亦人也加此一番懲創之後必令其知恩戴德徐生向化之心若但使其怵威而不懷德則失撫馭之宜矣





灣全郡今年海颶不作雨順風調稻穀十分收成

理合一併奏

聞謹

奏

朕聞臺郡年歲止有八分收成為何奏稱十分百凡惟

當據實不宜粉飾

雍正五年正月十二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索

琳謹

奏為勦捕生番以保民命事雍正四年十一月初二日道臣吳昌祚自省回任帶投督臣高其倬咨文一角內開為兇番戕殺民命特委臺厦道吳副使為總統兼委淡水同知王汧北路營叅將何勉淡水守備鍾日陞等帶兵分路進勦專委以知州管彰化縣事知縣張縞辦運軍糧等因到臣本月十六日道臣吳昌祚等調領官兵番壯自府治先發臣於十八日選帶丁役自備行糧亦從臣署起行

至二十六日入牛相觸番境渡阿勃泉溪而抵竹脚簝與道臣吳昌祚官兵會劄於虎尾溪陽預令曾歷番地社丁林三招引水沙連内決里社土官阿龍等十八名来歸詢明路徑又令社丁陳蒲同決里社順番先至北港蛤里難等社曉諭能歸化者即免誅戮去後臣與吳昌祚隨撥同知王汧帶領熟番民壯由北港南投崎抄入番巢之後候令進發仍調叅將何勉帶兵接應一撥守備鍾日陞

等帶兵由南港水沙連之前路竹脚藔候令進發仍撥千總蔡彬帶兵接應一撥守備楊鈴帶兵駐劄於兇番之戚屬樸仔籬社傍以覘動靜仍撥把總任林五帶兵駐劄於隣近之猫霧捒社以備應援臣與吳昌祚率領員弁兵番由南港竹脚藔督兵前進其前後兩路官兵統令於十二月初三日

進攻仰賴

聖主天威及督臣高其倬知人善任道臣吳昌祚盡心

竭力調遣合宜同知王汧等不避艱險招撫有方知縣張縞運濟四路軍糧各足並隨征官將兵番同心協力故自十二月初三日進兵計十有四日兵不血刃而兇番已獲各社歸誠北路俱已平定臣等帶領官兵於今年正月初九日已回府城所有臣與道臣吳昌祚等勦撫過水沙連一帶二十五社番人凱旋緣由理合繕摺奏聞謹

奏

覲一切調撥機宜殊屬有方所以奏效迅速甚為可嘉

蠢夷經此番振作之後自當安靜數時然終非久長良

策也要在文武官弁撫恤得法使百姓總不干犯熟番

熟番永不欺陵生番各安生理兩不相涉自不至生事

設或文員貪黷武弁懈弛百姓侵擾熟番熟番又復虐

用生番遂爾激成禍端以彼冥頑無知近於禽獸之人

何事不可為也雖如此勦撫兼施兇犯就獲未免多致

殺傷矣今既平定嗣後當徐徐開導令其感恩向化漸知人理方為柔遠之道若專逞兵威朕甚不取爾等協力共勉之

雍正五年閏三月二十一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

臣索琳臣尹秦謹

奏為奏

聞事雍正四年十二月初四日臣索琳於水沙連內武滑納捕軍次據南路營叅將暨鳳山縣知縣並報

風聞謠言阿猴林黃基崙地方有匪類聚集現在搜捕等因除臣飛飭南路文武立即協同細心訪拏外臣以事屬風聞謠言未敢輕易摺
奏今年正月初九日北路事竣回署之後據鳳山縣稟報差役於赤山莊地方訪拏得匪類黃萬等四人又於行刦臺邑陳日隆家案內獲到盜犯陳三奇等四人亦係匪黨其時尚未審取確供雖未敢
遽行奏

聞臣以兇犯肆横亟宜懲創已經飛咨督撫請其仍委
道臣吴昌祚等以得勝之兵移勦南路兇番况阿
猴林亦係南路地方并可藉此潛消姦民不軌之
心隨據督臣高其倬行據道臣吴昌祚以方春雨
水溪漲地濕上蒸恐染瘴患請俟冬間水涸再議
勦懲等因詳覆在案三月二十一日據南路營条
將暨鳳山縣知縣並報熟番阿猴社本月十七日
三更時分被山猪毛北葉二社傀儡番焚殺等因

閏三月十七日又據該營縣稟報本月初十日傀
儡番殺死加走莊砍柴民人陳義十三日懷忠里
東勢莊塘鄏被兇番放火殺死民人蘇厚等因各
到臣衙門除臣等飛飭該管文武官弁分布兵壯
加意偵防外隨經臺灣府知府孫魯以山豬毛北
葉二社離山口不遠若不即加懲創恐殺害之事
將接踵而至詳請道臣裁酌杜害當據移會鎮臣
陳倫炯飛調南路營守備協同鳳山縣知縣帶領

兵番駐劄武洛地方相機勦捕在案至於阿猴林
謀匪各犯據鎮道洛報並奉督臣照會令牌以臺
地事勢與内疆不同似此匪徒若照常審
題處決為時遲久不足示儆仰親審確情將倡謀為
首及為從情重之犯請出該鎮
王命當衆曉諭梟斬以儆姦宄一面舉行一面飛報以
憑奏
聞等因業經審取確供於閏三月十六日恭請

王命傳集府廳縣各官將先行強刦陳日隆家分贓正

盜復聚衆謀匪之陳三奇當衆斬首梟示并將為

從情重之林居黃允黃萬亦當衆杖斃示儆又匪

黨徐寧為行刦陳日隆家盜案首犯應歸彼案完

結各等因到臣衙門理合一併奏

聞謹

奏

覽奏已悉事事直陳纖毫不可隱瞞地方諸務悉聽高

其停揞揮而行

雍正五年四月初二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索琳臣尹秦謹

奏為奏

聞事雍正五年閏三月二十五日據南路營參將並鳳山縣知縣報稱本月十五日二更時分傀儡兇番至新東勢莊殺死民人謝文奇等等因二十六日據鳳山縣知縣暨南路營守備稟報本月十八日

從武洛社帶領兵番移駐於番仔崙經過通事訪知行兇傀儡乃係七齒岸社大文里社之番因山裏留社歹番勾引而出隨於十九日蚤帶領兵番至山裏留社該社男婦業已逃遁遂焚寮而還二十一日有傀儡加者惹也社土官遣番謝巳卯小貴到營稱伊土官聞大兵勦捕歹番令伊等下山聽候吩咐據稱東勢莊行兇係七齒岸社大文里社山裏留社之番其阿猴社行兇係北葉社之巴

思立辛武里亦有山猪毛社番在内至於篤佳莊行兇之番則稱遠而不知當經給賞令伊回諭土官傳諭行兇各社獻出兇番去後二十二日帶領兵番抵山猪毛社山口於二十三日上山直逼番巢攻開社門番衆逃竄鎗傷傀儡四名仍回番仔崙駐劄當據港東里通事禀稱港東里傀儡勃朗錫干等社土官咸稱港西歹番原該征勦我們港東各社從不下山作歹等語二十五日據加者惹

也社番謝巳卯等到營稟覆小番土官導至七嶐岸大文里等社傳諭奈各番在逃未歸容伊等回社後吽他獻出等情隨經給賞令其回諭土官速飭七嶐岸等社將兇番獻出等因先後到臣衙門除俟七嶐岸等社番人就撫獻出兇番另摺具

奏外所有南路文武稟報兇犯傷人並勦捕港西里傀儡情形理合奏

聞謹

奏

所奏知道了凡事以治本為要不宜專務末節爾等身在其地當廣諮博詢遇事則詳悉講求共相籌畫必得一久遠可行之良策方好似此隨事支吾逐案整理不過小績微勞耳何足深取勉之然若見不透信不及又不可逞臆妄言惑朕耳目并回易地方大吏之心思也

雍正五年八月十二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索琳臣尹秦謹

奏為訪陳臺郡田糧利弊仰請
聖裁事竊查臺灣全郡盡屬沙壤地氣長升不降所有
平原總名草地有力之家視其勢高而近溪澗淡
水者赴縣呈明四至請給墾單名佃開墾其所開
田園總以甲計每田一甲約抵內地之田十一畝
有零鄭氏當日分上中下三則取租開臺之後地
方有司即照租徵糧而業戶以租交糧致無餘粒
勢不得不將成熟之田園以多報少欺隱之田竟

倍於報墾之數臣等細訪向來任其欺隱不能清查之故則其說有五現徵科則計畝分算數倍於內地之糧額若非以多報少不能完納正供此其說一也臺灣沙地每歲夏秋大雨山水奔瀉田園衝爲澗壑而流沙壅積熟田亦變荒壤若非以多報少將何補苴虧缺此其說二也臺地依山臨海所有田園並無堤岸保障海風稍大鹹水湧入田園滷浸必俟數年鹹味盡去之後方可耕種若非

以多報少何以抵納官糧此其說三也臺郡土脈炎熱不宜用肥兩三年後力薄寡收便須荒棄兩年然後耕種若非以多報少焉能轉換辦公此其說四也佃丁悉係漳泉潮惠客民因貪地寬可以私墾故冒險渡臺設使按畝清查以租作糧伊等力不能支勢必各回原籍以致田園荒廢額賦虛懸此其說五也夫田糧之欺隱若此其所以致此欺隱而難以清釐者又若此今宜作何變通以除

欺隱之弊海疆重地與內地不同臣等愚昧不敢
清查田糧非現今治臺急務何必汲汲奏及於此
輕議謹據實奏請
聖裁至於北路彰化一帶縣係新設地稍偏遠臣等見
多未闢之土亦宜召民開墾案查淡水同知王汧
曾經具詳稱北路虎尾溪以上閒原寬曠其召民
開墾之法毋許以一人而包占數里地面止許農
民自行領墾一夫不得過五甲十夫連環互保定
限三年比照內地糧額起科再如熟番場地向有

姦棍認餉包墾久假不歸之弊若任其日被侵削番衆無業可依必至退處山内漸漸變為生番宜令大社留給水旱地五百甲中社留給水旱地四百甲小社留給水旱地三百甲號為社田以為社番耕種牧獵之所各立界牌將田場甲數四至刊載全書使日後勢豪不得侵占其餘草地悉行召墾並限三年起科等因臣等細加尋繹事屬當行惟召墾農民似宜照臣等前摺所陳亦令歸莊併

甲務使匪類姦徒無處托足以靖盜源除一面移
事係創始與更張之舉不同諒在可行即王汧亦必見
咨督臣高其倬外理合逐一陳
其可為而後獻此議也
奏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覽
雍正五年十月十三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索
琳臣尹秦謹

奏為臺郡農功已畢恭報收成分數事竊查臺郡早晚二稻收成分數行據臺灣鳳山諸羅彰化四縣申報本年春夏以来雨水調匀早晚二稻收成俱有九分八分七分不等米價每石一兩一錢五六分至七八分不等穀價每石五錢四五分至六七分不等各等因前来與臣等訪聞無異再臺郡農民因今歲颶風不作雨澤頻施將向日缺水難耕棄地亦皆開墾是以今年所收之穀多於往歲現

在地方寧靜閭閻樂業理合繕摺奏

聞謹

奏

覽收成米價情形朕懷深慰

雍正五年十一月初八日巡視臺灣監察御史臣

索琳臣尹秦謹

奏為特条虛冒兵糧濫役滋擾事竊臣等訪得臺灣

縣所屬新港司巡檢衙門額設書識一名皂役二

名之外另有弓兵一十八名原為巡緝地方姦匪而設乃署新港巡檢事臺灣縣典史徐履謙敢於額設書識之外多設書識陳吉等三名又私設貼寫陳達等十一名俱在鹿耳門汎口掛驗船隻抄寫報單並無弓兵名色及臣等行令臺灣府知府俞存仁臺灣縣知縣張廷琰查取弓兵名冊則該署巡檢即以貼寫陳達等十一人姓名造報又揑開吳齊等假名七名以足十八人之數仍於各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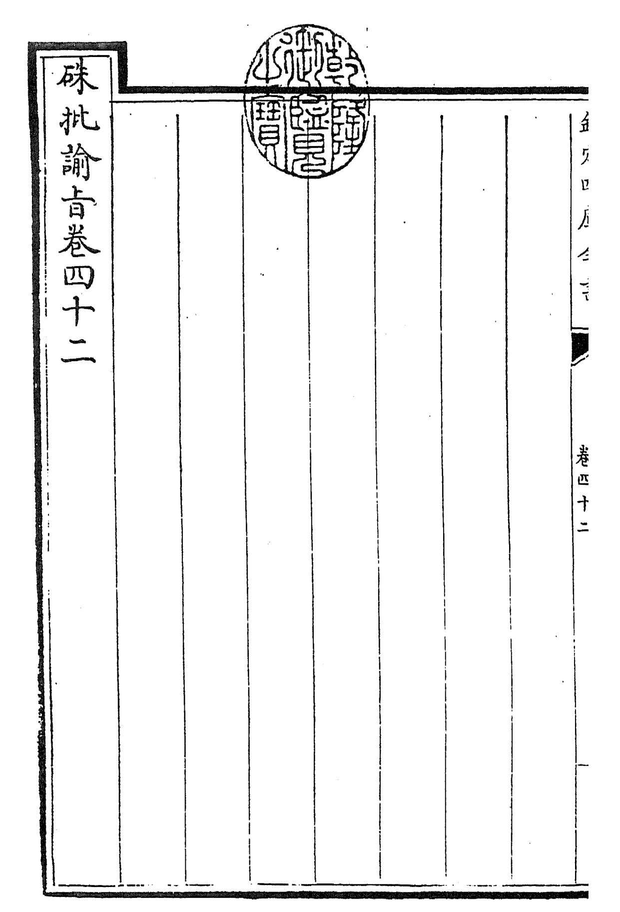
下或註退役或註革逐現在名補字樣夫設兵原以緝暴衛民若果革退自應立時名補豈可任其懸缺再者貼寫係刀筆之徒巡兵有防緝之責奚容假借影射明係虛冒兵糧濫役滋擾今據臺灣府縣查報前來與臣等訪聞無異所當特參以儆劣員者也為此繕摺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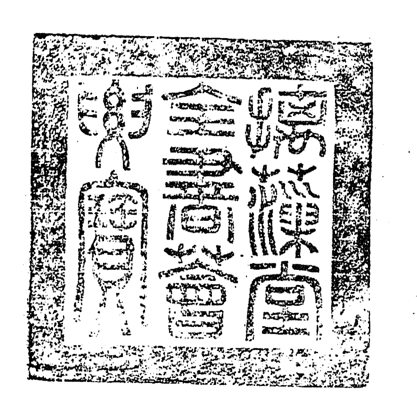
奏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朕不解爾等此奏所參者為何人該府縣既經查報則不應參若巡檢虛冒則止應咨革殊屬可笑之極


硃批諭旨卷四十二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朝
校對官檢討臣盧應
謄録監生臣康偉